

作业指导书

文件编号：ZZZG-02

技术标准控制要求

2020-08-20 发布

2020-08-20 实施

质量管理处 发布

作业指导书		技术标准控制要求	
文件编号:ZZZG-02	文件版本: 2.00	生效日期: 20200820	共 2 页 第 1 页
<p>1 目的</p> <p>本文件是为技术标准设计输入文件必须控制其有效性而编制。其目的是在开展设计工作之前，保证设计依据的技术标准现行有效，并规定标准更新的方法和途径。</p> <p>2 适用范围</p> <p>本文件适用于哈尔滨工程大学各相关部门、研究所等技术标准的控制。</p> <p>3 引用文件</p> <p>Q/HEU ZCDA-04 文件控制程序 Q/HEU ZCKJ-19 技术状态管理程序 GJB/Z114A-2015 产品标准化大纲编制指南</p> <p>4 职责</p> <p>4.1 哈尔滨工程大学各研究所标准化人员负责标准化大纲的提出，并对标准清单中技术标准的有效性负责。</p> <p>4.2 质量管理处负责标准化大纲的审查及标准清单中技术标准有效性审核。</p> <p>5 工作程序</p> <p>5.1 研究所标准化人员在产品方案阶段应根据合同、任务书及使用方提出的产品标准化要求，并结合方案论证中进行的新产品标准化目标分析，编制《新产品标准化大纲》。</p> <p>5.2 标准化人员在编写《新产品标准化大纲》时，应充分考虑需要贯彻标准的有效性问题。国家标准应现行有效。国军标应按老型号使用老标准，新型号使用新标准的原则对所列标准进行确认，同时应考虑使用新标准的可能性。其它行业标准参照以上原则选用。</p> <p>5.3 《新产品标准化大纲》完成后，应提交质量管理处审查。质量管理处对</p>			

作业指导书		技术标准控制要求	
文件编号:ZZZG-02	文件版本: 2.00	生效日期: 20200820	共 2 页 第 2 页
<p>大纲的格式与应有内容是否全面进行审查,并审核标准清单所列标准的有效性。发现失效标准,应立即通知研究所标准化人员。</p> <p>5.4 研究所标准化人员应仔细检查标准清单,替换失效标准,并将新的标准清单提交质量管理处审查。</p> <p>5.5 质量管理处审查合格后,《新产品标准化大纲》才能正式定稿,作为输入文件的组成部分。质量管理处依据大纲的标准清单制定《受控标准清单》发放至研究所,并在受控标准封面上加盖受控文件印章。</p> <p>5.6 产品研制期间发生新标准发布实施时,质量管理处应及时通知研究所标准化人员。标准化人员应会同研究所设计人员使用新标准的可能性。选用新标准时,应充分考虑在研产品标准配套性及新标准对工装互换性的影响。</p> <p>5.7 当确实需要修改《受控标准清单》时,应填写《文件更改申请单》报质量管理处。质量管理处审核后,发放《文件更改通知单》。质量管理处负责收回旧的《受控标准清单》,加盖作废印章,同时发放新的《受控标准清单》。</p> <p>5.8 研究所现场使用的技术标准应与《受控标准清单》一致,工作现场不得出现作废失效标准。</p>			